

中國地政研究所叢書第二種
達馬熙克原著
張丕介譯

土地改革論

建國出版社印行

中國地政研究所叢書第二種
達馬丕熙克原譯著

土地改革論

建國出版社印行

光緒三十三年
五月初五日
地政月刊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八月初版

中國地政研究所叢書第二種

土地改革論

全一冊 定價國幣拾貳元

(外埠酌加運費)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原著者 達馬熙克

譯者 張丕介

出版者 中國地政研究所

印刷者 建國出版社

發行者 建國出版社



Seinem lieben Freunde
Herrn Kriar
Berlin, 9. 11. 18. zur Erinnerung: A. Hamacher

達馬熙克先生遺像及題字

一給親愛的朋友

蕭 錚 留念

達馬熙克 一九三二、三、九、于柏林

近代土地改革運動大師達馬熙克先生之代表作即爲本書「土地改革論」。轉譯者十餘國，其在本國銷售數一九三二年即達十餘萬冊，錚當時在德從達氏游，即曾邀准轉譯本書，乃不久滬戰爆發，匆匆返國，嗣後奔走四方迄無富藏。廿五年間達氏逝世之耗，至爲悼念，決心重了舊願，以資紀念。廿六年夏，參加廬山談話會，在山消暑，乃從事譯述，僅完二章，即逢七七事變，嗣後抗戰九年，無緣再事執筆，乃挽張不介先生代爲逐譯，張先生精研地政，尤長德文，翻譯此書，誠可毋負作者。譯稿成後，即逢勝利還都，張兄屢囑作序介紹，迄尙遷延未果，今當付梓，檢出返國時達氏所贈照片，以冠篇首。氏之慈容道貌，宛然紙上，懷念哲人，情無能已。書此代序，並誌我過。

蕭錚

民國卅六年八月于首都

原序

爲印行十二萬三千冊序

自德國憲法第一百五十五條全部接受德國土地改革同盟之原則，而作爲德國國民基本法之後，一切教育機關之公民課程，皆須講解並主張土地改革，本書被目爲土地改革之「政綱」，亦自必爲此種功課之必要參攷。

吾人希望，此種思想經憲法承認之後，再經本書之助，不久可以實現於實際生活之中，變爲麵包與住宅，變爲吾人曾遭嚴重試驗之民族之身體與精神的健全！

柏林雷星街十一號 一九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達馬士克

爲印行十萬冊序

當余書及十萬冊三字時，余不禁慨然。假設本書之學說能早在適當之時期，化爲造福人間之事實，則德國國民之情形，必大不同於今日矣！

然今則倭寇戰爭之發生，而後有多數人之覺悟，悲夫！

武裝之戰爭，已成過去；而精神鬥爭，則方興未艾。一切民族，不論其爲勝爲敗，經此總崩潰之後，在經濟改造之時，繫於此種鬥爭者甚多，在此鬥爭中，真正勝利之民族，必爲首先獲得社會內部和平之民族，因彼能創造可以融合社會思想與個人觀念兩者之必然性與其來源也。

柏林雷星街十一號一九二〇年一月四日

達馬士克

爲印行三萬一千冊序

正當吾民族處於空前艱苦鬥爭之時——再版出此國民經濟學之書籍；何爲耶？

凡曾受公民教育之國民，皆知民族之力量僅來源於社會之正義，而最後則發生於一切個人之信念，以爲祖國及家庭兩名詞絕非無生命之定義，而爲活生生的事實，其中充滿對一切國民之幸福，或至少可希望其祖國有成爲此種狀態之可能。

此種因果關係，平時固無人否認，然而實際上每覺黯然無光，而爲人所忘記。今者有數百萬同胞立於武裝之下，脫離其日常生活——對其中之多數人或爲一生中之首次經驗。彼等現可從容考慮與其自身有關之問題，以及個人與民族之重大相互關係。死亡立於彼等之前，而在死神之前，人人可得一「生命之韋繩」使偉大者爲偉大，渺小者爲渺小。古詩云：心念死亡，智慧自生。是言也，今日之含意，更爲潑激矣。現有無數人在戰壕之中，或在前方醫院之內，首次認識，日常爲小我而犧牲自己之靈魂，以欺騙其一生之危險！

然戰爭亦啓示一切國民經濟學與政治學之基本真理：即人人認識故土與祖國之偉大；蓋唯爲故土與祖國，而後可犧牲性命，義無反顧也。職是之故，乃發生偉大而自然之結果；土地改革運動，成爲多數希望之所繫！

隨此運動之發展，本書亦將流傳，吾人凌重慶之社會政策週刊『社會之實際』(Social Praxis)於一九一二年八月一日評曰：

『本書之歷史，同時即反應德國土地改革運動之歷史。此係由若干演說而形成之著作，不但應有數萬讀者，且應成爲百萬人之經典』。

故在此犧牲，死亡，崩潰之時代，但同時亦爲覺悟與再造之時代，余願重版此書，而熱切希望可

以協助吾英勇之民族，永久保持健全之生命基礎。

柏林雷星街十一號 一九一五年九月十一日

達馬士克

爲印行二萬一千冊序

（本文關於本書之結構與補充之文獻有著若干新數字及事實之增補）

書余一八九八年復活節，着手復興德國土地改革運動時，余發現德語區域內，僅有同志一百四十人，團結於神國土地改革同盟中。其後雖經最大之努力，迄於一八九九年底，僅增至二百九十人。一九〇〇年春，余始知此運動進展遲緩之主要原因所在。余友康尼茲基（Konigskorn）爲已故之不來梅城（Bremen）銀行家，當日邀請若干人士，囑余爲其演說土地改革。聽衆之情緒，最初頗佳。忽有某君提出問題曰：在何種書籍中，可得關於德國土地改革運動之性質與簡單而扼要之知識乎？余答曰：此種書籍，尙爾缺如。而當時之印象，頗爲難堪。該日之聽衆多爲各方面之負責人，皆鄭重表示應有一種著作，一方面作爲土地改革運動之政綱，同時對運動之原則，則亦可就德國之實際情形，隨時從容考慮。

一九〇一年有一青年書業家，向余要求，將余在柏林伐爾克職業中學（Volk-Realschule zu Berlin）大禮堂之演說，刊行問世。是時余即憶及上述之經過，因允之，而「土地改革」（Bodenreform）第一版遂於一九〇二年五月與世人相見矣。

修訂版之內容，雖較第一版，增加二百五十頁，但實質上無顯著之變化。

本書所完成之使命，始終爲以下三者：

第一，欲就簡單之理論組織上，說明德國土地改革，在拜金主義與共產主義之間，所應取之根本

立場。

第二，根據此種原則，求取各方面有機的實際改革工作，所應採之方針。

第三，本書之歷史部份，至少欲指明土地改革絕非現代書生之故意造作，而為最古之一種真理，曾影響一切時代中各民族之興亡。

本書法文譯書題曰：La reforme agraire Contributions theoriques et historiques 譯者係日內瓦大學講師喀爾民氏 (Dr. Otto Karmin) 一九〇六年巴黎 Giard et Briere 出版。

匈牙利文譯本題曰：A. Földreform 譯者德黎氏 (Imre Deri) 一九一六年布達佩斯之 Stephaneum 出版。

西班牙文譯本題曰：La Reforma agraria 譯者巴爾威氏 (Faustino Balve) 一九一六年馬德里之 Hys de Rens 出版。

余嘗覺有一種誘力，將此書內容再加擴充，對改革工作之個別主張，分別詳論。但余則故意抑制此種誘惑，蓋余深知，現代之人，為職業生活之責任過度緊張，對內容太多之書籍，往往不敢問津，且本書之主要目的，原僅在說明各種重要因果關係而已也。

除本書外，尚有余所主持之兩種刊物，可供研究各邦及地方日常問題之用。其一為「土地改革年鑑」(Jahrbuch der Bodenreform)，每年四期，耶納之費色爾書局 (G. Fischer) 出版，二五六頁，每年定價四十八馬克。現已出至第十九卷。在年鑑中，有著名之土地改革實行家及理論家，討論各種重要問題，又有文獻一欄，轉載各種重要法規，賦稅條例，演說等。

平民之奮鬥刊物「土地改革半月刊」(Halbmönatliche Schrift Bodenreform) 柏林土地改革書

局出版(Berlin N.W. Verlagsges. m. b. H.)，定價每年一二(馬克，現出版三十二卷。此半月刊有讀者七萬至八萬人，爲今日德國區域內流行最廣之國民經濟學刊物。本刊繼續介紹本書所討論之思想，實際上之表現，以及其在世界各文明國家中之成敗。

個別重要問題之討論，收集於不定期出版之「社會時代問題」(Soziale Zeitfragen)已出版七十四冊(柏林土地改革局出版)。

凡欲研究德國各縣市土地改革之實際工作者，可參閱余著之「地方自治政策之使命」(Aufgaben der Gemeindepolitik, Fischer)出版，一九二三印行三萬四千至四萬冊，本書俄文版一九〇四年在莫斯科由高爾士口夫(Gorschkoff)出版，有歐塞羅教授(Oseroff)之序言——芬蘭文版一九〇八年在 Porvossa Sodstrom Osakeyhtiö 出版——捷克文版由 Noraak 出版捷克自治圖書第十三種(Praha 1913)。

討論特別問題者，有余所著之小冊子：「走出財政恐慌之路」(Einweg aus der Finanznot, G. Fischer, 1902)印至八萬冊，以及「馬克斯主義與土地改革」(Marxismus und Bodenreform, Gustav Fischer, 1902)印至二萬冊。

余所著「國民經濟學史」(Geschichte der Nationalökonomie. Eine erste Einführung, G. Fischer)，(一九二二年出版七萬一千至八萬五千冊)，曾努力說明土地改革與其他種種重要社會學說及運動之關係，在土地改革日光之下，觀察一切民族之興亡。

凡欲爲土地改革之真理而奮鬥者，可參閱余所著「平民演說術」(Volkstümliche Redekunst, G. Fischer, Jena)一九二二出版，五萬四千至五萬七千冊)，其中曾舉本人實際經驗爲例——當然均出於土

地改革方面。

與土地改革有間接而深刻之關係者，爲余最新出版之「演說術史」(Geschichte der Rede Kunst · G. Fischer Jena, 1921.)，此書之目的，在使國民能在今日生死存亡所繫之精神鬥爭中，發現正確之標準，以測定何種演說家能爲國民領袖，何種爲隨聲附和者？

自本書出版後，德語區域內之土地改革運動，有空前之發展。昔日反對者之故意輕視或譏笑，已均成過去；反之，與土地改革利害相反者——雄厚之資本家階級——則深覺壓迫，因之所喚起之仇視心理，亦與日俱增。於是成立若干有力之組織，以便消滅土地改革運動對社會生活之影響。當今日大資本隨時可以影響輿論之時，獨立而忠實之人士，實有不容旁貸之責任，亦應形成一種力量，進行和平而持久之宣傳，以達必要之有機的進步。

欲達此目的，最好加入德語區域內政治及宗教中立之土地改革思想代表者，即德國土地改革同盟(Bund der deutschen Bodenbauer)。本書可視爲同盟之政綱；當然此僅就其根本思想而言，至於書中所建議達此目標之途徑，各參加人自可任意選擇去取。如有人認爲此偉大運動之中，有某種個別現象，與其個人主張不盡相同，因此放棄協力推進之責任，則吾人認爲此乃幼稚之態度；而在今日嚴重之時代中，直等於不道德之行爲。同盟每年會費一二〇馬克，交費後，可無代價贈閱土地改革半月刊一份。

如本書此次重版之後，可以引起若干人士之信念，確信德國民族之前途，一部份繫於本書根本思想之實現，則余將請求彼等：勿使諸君之信念逗留於無結果之感情變化而已也！

柏林雷星街十一號 一九一三年一月十七日

達馬士克

譯序

近代土地改革運動，肇端於歐美，推及於世界，為期不過百數十年，而其成效之著，影響之重，有非他種社會運動之所及者；何耶？此其原因，蓋有二端：第一，由於社會進步，人類解放意識加強，對不合理之土地制度，不能容其繼續存在，以妨文化與民族之發展；第二，由於熱心革命及社會改革之士，本其先知先覺之真知灼見，與夫犧牲奮鬥之宗教精神，為之倡導；故此運動乃由微而顯，由一隅而普及於世界，深刻影響於一切實際生活也。

領導土地改革思想及運動者，有三巨星：一為美人亨利喬治，一為德人達馬士克，而另一則為我中華民國創造者 國父孫中山先生。喬治氏巨著『進步與貧困』，久已譯為中文，我國智識界幾已家喻戶曉矣。國父之平均地權，更為世人所重視，我人誦之，行之，奉為建國之圭臬。獨達氏所著『土地改革論』，雖國人知之已久，而迄今猶未譯為中文，遂致熱心研究者，莫由窺其真像。是誠我國學術界之一憾事乎。

間嘗考之，土地改革論一書，以其所代表之思想論，達氏之立場，最近於我之民生主義，故拜金主義（達氏不用資本主義一詞，而用拜金主義以代之）與共產主義，皆非其所取；以其所建議之方法言，達氏之主張，尤切合於我之平均地權，故欲以合理之土地政策，防止任何土地濫用，以地價稅及增值稅，收地租為公有；而就歷史觀之，達氏學說，對我國土地政策，更多密切之關係；蓋青島土地政策之創造者單威廉氏，乃達氏之忠實弟子，曾任 國父之顧問，襄助廣州市政之設計，直至其逝世而後已。故我國土地問題，達氏知之極稔；而我國土地政策，受達氏學說之影響，亦自無可否認者。

也。其次，我國近十餘年以來，土地改革運動，進展頗速，其領導人爲蕭錚氏，而氏則曾遊於達氏門牆，且保持密切關係者也。

然則是書之譯述，固非無意義之舉，明矣。

達氏土地改革論，原名“*Grundreform, Grundsätzliches und geschichtliches zur Erkenntnis des Ueberwindung der Sozialen Not*”，應全譯之爲：『土地改革論，關於認識及克服社會災難之理論與歷史』。本書爲達氏在柏林伐爾克職業中學之大禮堂多次講演稿，彙集而成，首次出版於一九〇二年。以後逐漸增訂，成爲全篇完整之巨著。至一九二〇年，已刊至二十版，譯爲十餘國文字。其所及之區域，與其所生之影響，視喬治氏之進步與貧困，無稍軒輊，可爲現代社會學上之偉大貢獻矣。本書被目爲土地改革者之『政綱』，其主要目的，如著者在其一九一三年自序中所簡單指出者，有左列三點：

第一，自理論方面，說明土地改革，在拜金主義與共產主義之間，所應採取之立場如何；

第二，根據第一點之理論，推尋土地改革，在實際工作中，所應採之各別原則如何；

第三，就歷史之觀察，以證明土地改革，斷非少數學者之幻想，而實際爲歷史上決定一切民族興衰存亡之主要原因。

自一八九八年復活節，達氏接辦當時規模甚小，人數不多，而影響有限之德國土地改革同盟，至一九三五年七月三十一日逝世，其間三十七年之久，完全從事於土地改革運動，表面上雖無轟轟烈烈，惹人注目之舉動，但因其非常之忍力與皎潔忠實之人格，終使土地改革思想，普及於德國社會之各階級。一九一八年所公佈之韋瑪憲法第一五五條，即達氏思想之具體表現也。而東歐及東南歐亦與

諸國之土地政策，更顯受達氏學說之深刻影響焉。

本書之譯述，經過頗久。初，蕭鐸氏於民二十一年由德返國，首創土地問題討論會於南京，為後日我國土地改革運動之濫觴。嗣中國地政學會成立，中央政治學校又添設地政學院，皆由蕭氏主之。是時，氏即有盡譯國外有關地政科學之重要書籍，列為地政叢書之志。達氏土地改革論，即為叢書計劃中之一。惟格於種種原因，一時未克着手。凡參加土地改革者，莫不引為憾事。民二十九年冬，中國地政學會創地政研究所於陪都之南泉，蕭氏主持所務，不佞亦忝列教席，乃着手此意義重大，而工作頗為艱鉅之譯事。不佞初頗趑趄，未敢率爾操觚。日常工作之繁瑣，敵機之頻頻空襲，亦使不佞頗有畏意。至三十年夏，始毅然着手。以後屢經中輟，至三十一年秋，初稿幸告結束。再經抄寫校對，又復數月，今日始竟全功。綜觀過去，是書之譯成，歷兩寒暑；初稿及清繕工作，則全出於余妹丕環女士之手。譯述中每遇原文不易了解之處，輒就商於吾友李慶應萬國鼎諸先生，減少困難不少。譯成之後，請正於孫哲生先生，並蒙其賜序，足為譯書生色。茲一併致謝。

達氏為有名之演說家，土地改革論又係其演說稿彙集改編而成，故其文字，亦極宣傳之妙；然譯之，則較普通書籍，倍覺困難。譯者學力有限，每覺筆不隨心，不能盡傳原意，尤不能保存原文之文學風格。凡此均望海內同志，予以指正，以便再版時之更正。民國三十二年一月十二日張不介識於陪都南溫泉文欽路十二號寓中。

達馬士克傳略

十九世紀末葉，歐洲社會經濟已完成其現代化之過程，步入盛期資本主義時期。然同時一切內在之矛盾與危機，亦由顯而著，日趨嚴重。其時德國正努力於民族及政治之統一，對此情形所感覺之程度，似稍遜於英法，然事實之演變，初無二致也。普魯士統一德國（一八七一）之前七年，亨利喬治巨著『進步與貧困』問世（一八七九）之前十四年，現代德國土地改革運動之偉大領導人達馬士克（Joh. Dammschke）生於柏林，時為一八六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是時正各種社會改革學說極盛時代，而土地改革運動，亦已萌芽於德國，正待偉大之天才，為之領導。

達氏父業木工，家貧，僅足糊口，其家適在大柏林之特殊住宅區，人呼之為『營房式租屋』，地方狹隘，居民擁擠，而房租極昂。達氏身嘗其苦，終身不忘此資本主義社會病態之賜。其異日土地改革思想，殆亦實際生活環境所刺激，而發而為己溺饑己之宏願耳。

氏幼讀於柏林國民學校，屢以故中輟；繼入師範學校，畢業後，任小學教師。自是終身從事於教育。一八九〇年初次參加佛呂爾色姆（Flügel）召開之演說會，受土地改革思想之影響甚深，乃毅然決定其志願。是時德國境內之土地改革運動，思想紛歧，組織亦未一致，且常互訐，社會並不重視其作用。氏乃於一八九八年設法統一之，改為現在之『德意志土地改革同盟』（Bund Deutscher Bodenreformer），其間所經挫折困難，不一而足，賴氏之偉大天才與毅力，卒告成功。

德國土地改革運動，經達氏接辦，理想與組織，皆臻統一，會員人數日增，對社會之影響亦日顯。不數年間，已成爲偉大之社會運動，朝野重視，隣國亦受其學說及主張之影響。氏一生奮鬥最力

者，爲都市房屋之救濟，地租稅與增值稅之實行，公有土地之保持，公用土地之徵收，戰士戶地之創立，土地法之改革，及膠洲土地制度之創立。由其坦誠之人格，與寧毅之奮鬥，爲世人所公認，敏士特大學(Münster)，基遜大學(Giessen)，柏林大學(Berlin)爭以名譽學位贈之。

氏長於辯才而精於文字，屢主筆政，所編報紙雜誌，皆極流行，而以『土地改革半月刊』及『土地改革年鑑』銷行最廣。

一九三五年七月三十日氏病篤，逝於柏林。彌留之際，猶以土地改革事業，諄諄教其門人。其重要著作，有左列十二種：

土地改革論一卷

城市政策之使命一卷

國民經濟學史二卷

馬克斯主義與土地改革一卷

德國土地改革一卷

土地改革年鑑三十一卷

土地改革半月刊

走出財政恐慌之路一卷

平民演說術一卷

演說術史一卷

時代之轉捩一卷

土地改革論目次

達馬士克先生照像

孫序

譯者序

達馬士克傳略

原序

爲印行十二萬三千冊序

爲印行十萬冊序

爲印行三萬一千冊序

爲印行二萬一千冊序

第一章 既非拜金主義亦非共產主義！

第一節 問題

一 進步與貧困

二 工廠中之母性

三 兒童與住宅

四 所得之分配

五 藝術與文學

土地改革論